

# 深圳市华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 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关于做好上市公司2010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深证上[2010]434号）及深圳市华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 一、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2010年度关联交易事项的独立意见

公司2010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关联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非关联股东利益及所有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2010年度未发生重大关联交易行为。

### 二、公司独立董事关于2010年度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独立意见

1、公司能够认真贯彻执行有关规定，严格控制对外担保风险 and 关联方占用资金风险；

2、截止2010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和当期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的情况。

### 三、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201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能够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能够适应公司的管理需要，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均得到了有效实施，达到了控制和防范经营管理风险的目的、保护了投资者的合法权益，能够促使公司健康、稳定地发展。

随着国家改革的不断深入，各项法律、法规的不断完善，公司制定的内部控制体系也会在现有基础上进行相应调整，使其适应公司日益发展的管理需要，符合国家各项法律法规制度的要求。

#### 四、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续聘审计机构的独立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具有证券业从业资格，具有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为公司出具的各期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各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同意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2011年度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深圳市华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之签名页）

独立董事：

\_\_\_\_\_  
田景亮

\_\_\_\_\_  
杨 斌

\_\_\_\_\_  
梁 杰

年 月 日